

证券代码：301055

证券简称：张小泉

公告编号：2022-023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25日在富阳东方茂开元名都大酒店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国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张国标、张樟生、张新程、姚宇、陈英骅、李元旭、余景选以通讯方式参会。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5）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6）。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22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捐赠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为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外捐赠预算支出为 2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捐赠决策权并办理具体捐赠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并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